# 材料与能源学院2024年以“申请考核”方式招收机械专业博士研究生实施细则

广东工业大学材料与能源学院是广东省“211工程”三期重点建设学科的学院，办学历史悠久，现已形成本科、硕士、博士和博士后的人才培养体系。

学院拥有一支精干的教学与研究队伍，现有教职工173人，其中专任教师140人，教授34人，副教授50人；国家级人才6人、各类省级人才18人、省级创新团队1个。学院拥有广东省“211工程”重点建设学科1个，广东省攀峰重点学科1个，广东省特色重点学科1个。建有广东省功能软凝聚态物质重点实验室、广东省发改委新能源材料与器件工程实验室、广东省面向大湾区微控技术及应用国际合作基地、广州市低维材料与储能器件重点实验室、广东省先进金属材料及成形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广东省高分子绿色制造与功能膜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广东省电化学储能电池和太阳能转换与储存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。在低维材料物理与化学、能源材料器件与系统、功能高分子材料及应用、材料成型加工新技术等研究领域形成了鲜明的研究特色。

**一、申请条件**

（一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，热爱祖国，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。

（二）考生来源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

1．应届硕士毕业生（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）：具有较好的理论基础、工程技术和工程实践能力；

2．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（在国外留学的需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学历认证）：具有较好的理论基础、工程技术和工程实践能力，并从事相关工程技术的研发人员；

3．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（博士入学当年9月1日前获得学士学位满6年）：具有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和解决生产技术难题的能力，已修完硕士研究生8门以上主干课程，或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，或主持机械工程领域重要科研项目（工程项目）的研发人员。

（三）英语水平应达到以下条件之一：

1．托福（TOEFL）≥80或雅思（IELTS）≥5.5或大学英语四级（CET-4）≥425，GMAT、GRE和其他语种可参照此标准（小语种申请者入学后必须以英语为第一外语）；

2．在英文学术刊物上以第一作者（或研究生导师第一、本人第二）发表过英文学术论文；

3．在国外留学并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学历认证；

4．参加并通过学校组织的单独英语水平测试。

（四）学术水平应达到以下条件之一：

1．以第一作者（或研究生导师第一、本人第二）发表（含已录用）1篇及以上与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相关的学术论文；

2．以第一申请人（或研究生导师第一、本人第二）提出1件及以上与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相关的发明专利申请，并已获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；

3．主持或者作为骨干参与机械及相关领域重要科研项目（工程项目），取得核心技术突破或获得突出成果，经学院学位评议组鉴定符合学术水平要求。

注：应届硕士毕业生的学术成果以硕士生在学期间为限，其他申请者的学术成果以自提交报名材料起近5年内为限。

（五）具有与所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相关的学科专业或工作经历背景。

（六）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正高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，所报考的博士生导师不能作为推荐人。

（七）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我校要求。

**二、招生程序**

（一）网上报名及缴费

符合条件的申请者须在2024年1月3日-2024年2月23日登录“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（网址：<http://yz.chsi.com.cn/bsbm>）进行网上报名，同时按规定缴纳报名考试费200元。报名期间，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，但一位考生只能最终确认一条有效报名信息。

（二）网报信息确认

网上报名成功后，考生须在2024年2月24日-3月1日通过“广东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（网址：[http://yzw.gdut.edu.cn](http://yzw.gdut.edu.cn/)，以下简称“我校研招网”）的“网报确认”端口进行网报信息确认。

同时，考生须按要求备齐申请材料，于2024年2月29日至3月10日期间寄（交）至我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（具体通讯信息见第五点），如通过邮寄方式必须使用邮政特快专递（EMS）。未按时进行报名考试费缴纳、网报信息确认及寄送材料的考生视为放弃报名。

申请材料需提供如下：

1．《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》（考生登录“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进行网上报名，打印后本人签名确认）。

2．《广东工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报考登记表》（请见附件1），按要求填写与提供表中所需材料（含政审表）。

3．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检结果。

（三）心理测试

考生须于2024年2月24日-3月1日参加我校线上心理测评，具体指引请见附件2。

（四）资格审查

学院收到申请材料后，按照申请条件进行资格审查，报机械专业学位教指委审定后,方可进入下一轮选拔程序。

学院根据报名人数与招生计划情况，将研究确定是否在综合考核之前设置材料评审环节，择优确定进入综合考核环节名单。具体请见学院届时有关通知。

（五）综合考核

一般包括专业知识考核、外语能力考核、综合素质考核。考核时间初定2024年3-5月，具体请见学院届时有关通知。

1．专业知识考核（满分100分），主要考察考生对报考领域专业理论与技能及相关知识的掌握程度。同等学力考生还须另外加试（笔试）两门本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，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2．外语听说能力测试（满分 100 分），主要考查考生英语运用能力的掌握程度。在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面试环节同时进行。

3．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面试（满分 100 分），主要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、科研创新能力、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，加强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、专业素养、科研潜质、创新能力、一贯表现、心理健康及其他综合素质等情况的全面考查。以PPT展示与现场问答相结合的形式，其中PPT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个人自我介绍、获奖情况、参与的学术科研工作或工程项目及取得成果介绍、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等。

（六）录取

按照专业知识成绩占30%、外语能力成绩占20%、综合素质成绩占50%的权重计算出综合考核成绩。根据考生的综合考核结果、思想政治表现、身心健康状况等，组织导师、考生双向选择，在招生计划范围内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。录取时招生计划可能根据生源情况及教育部最终下达计划适当微调。拟录取名单内的考生如报考导师的招生名额已满，将由学院组织其他导师与考生双向选择，达成双向选择者方可录取。学院可以根据实际情况，决定是否需要开展后续批次博士研究生的招生工作。

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、综合考核不合格、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不合格、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、提供虚假信息者，不予录取。

**三、学习方式、学制与就业方式**

（一）学习方式

学习方式为全日制。

（二）学制

申请考核生的学制为4年。

（三）就业方式

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。

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入学前须将人事、组织关系、档案转入学校，全脱产学习。报考前已工作的在职考生，在录取通知书发放前应提供从原单位离职的证明材料。毕业时自主择业，按国家和学校有关就业政策办理派遣手续。

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入学前须与我校和用人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协议。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档案、人事、户口、工资关系不转入我校，毕业后回定向单位就业。学院从严控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的定向就业招收人数。

**四、学费标准与奖助学金**

博士研究生的学费及奖助金标准按照学校有关规定执行。

**五、其他事项**

（一）考生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，如有提交虚假材料、作弊及其他违纪行为，按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3号）和学校有关文件处理。

（二）各类报名申请材料如无特别说明，均只需提供复印件，原件将于综合考核环节复审，所有报名材料提交后概不退还。

（三）本细则未尽事宜由材料与能源学院负责解释。

（四）请考生及时留意我校研招网和我院网站的有关博士研究生招生信息。

（五）通讯方式

联系部门：材料与能源学院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广州大学城外环西路100号广东工业大学工学三号馆404室（邮编：510006）

联系电话：020—39322571

电子邮箱：wsjxx@gdut.edu.cn

**附件:**【**[1.广东工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报考登记表.docx](https://clnyxy.gdut.edu.cn/system/_content/download.jsp?urltype=news.DownloadAttachUrl&owner=1182510239&wbfileid=14338184" \t "https://clnyxy.gdut.edu.cn/info/1012/_blank)**】已下载7次 **附件:**【**[2.心理测评指引.doc](https://clnyxy.gdut.edu.cn/system/_content/download.jsp?urltype=news.DownloadAttachUrl&owner=1182510239&wbfileid=14338185" \t "https://clnyxy.gdut.edu.cn/info/1012/_blank)**】已下载5次